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落实中、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标准，拟订县市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支付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3. 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4. 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以及医药和医用耗材价格费用的监测控制、监督检查，依法依规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5.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6. 负责落实中、省、市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国家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承担医保目录动态调整、准入相关工作。

7. 负责落实中、省、市有关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政策；承担全县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监督工作，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8. 根据中、省、市规定和要求，承担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的制定，以及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指导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完善我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应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政策衔接，建立协商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协同推进改革，不断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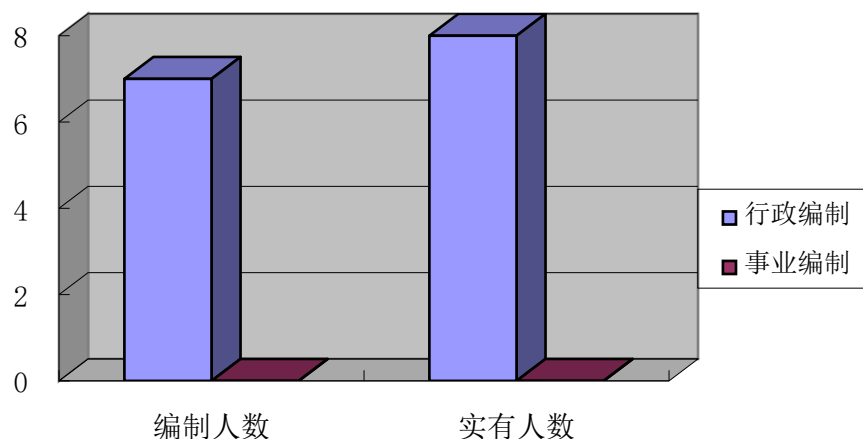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 2023 年内设 3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保障股、稽查股）。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镇安县医疗保障局机关（本级）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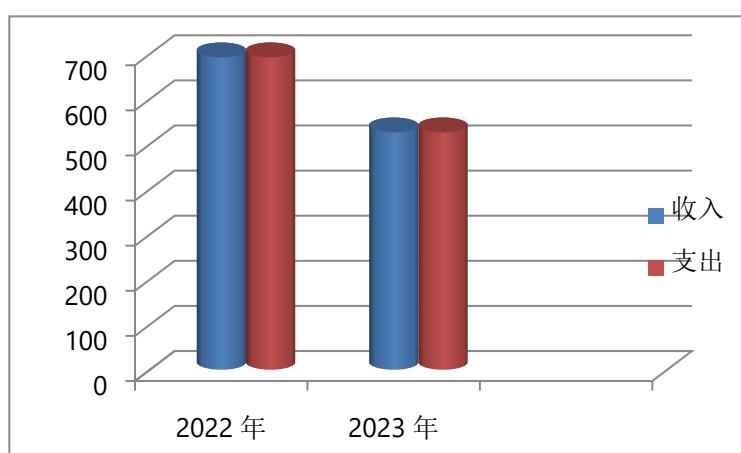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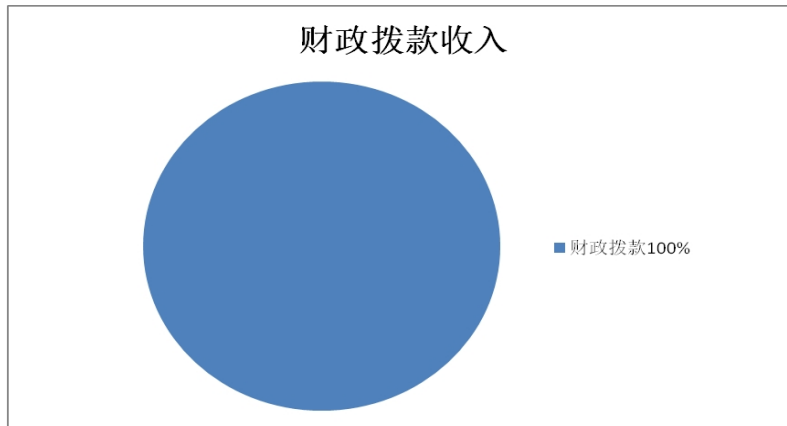
2023 年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52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66.35 万元，下降 24.02%。主要是中央财政医保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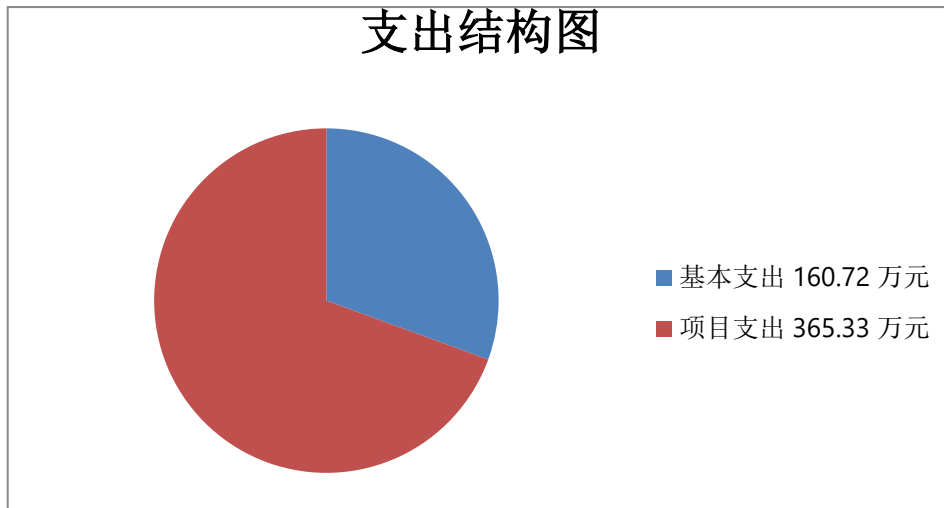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26.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收入 526.0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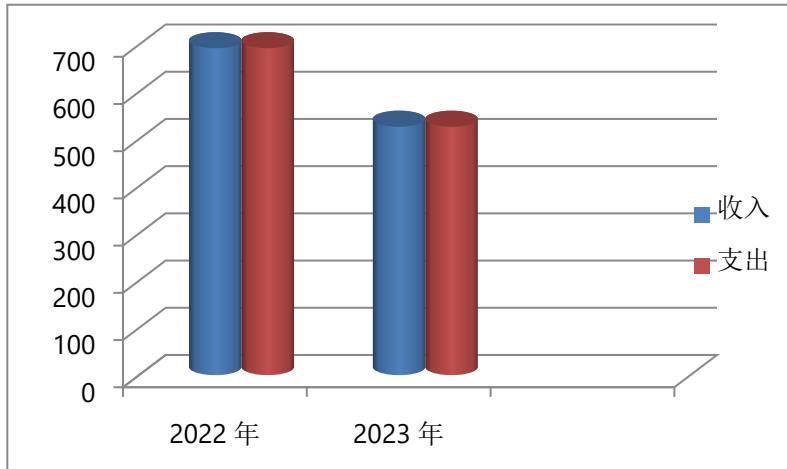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26.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72 万元，占 30.55%；项目支出 365.33 万元，占 69.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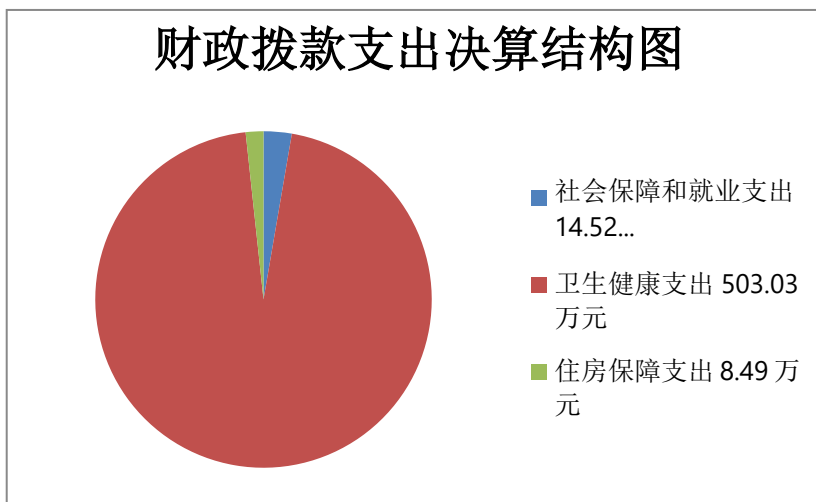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52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166.35 万元，下降 24.02%。主要是中央财政医保服务能力提升等项

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53.88万元，支出决算52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6.35万元，下降24.02%。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中央财政医保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减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原因是年初预算将此项目列入卫生健康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原因是年初预算将此项目列入卫生健康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 80.00 万元，支出决算 2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老干药费项目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 287.00 万元，支出决算 283.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体检费项目支出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29.45 万元，支出决算 1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 49.3 万元，支出决算 4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13 万元，决算支出 8.49 万元，完成年

度预算的 10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按照实际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78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53.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6 万元，支出决算 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

缩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6万元，支出决算0.32万元，完成预算的5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2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2万元。主要是接受省市主管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费用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1.1万元，完成预算的91.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主要用于召开工作会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71 万元，支出决算 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各项费用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年度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城乡居民参保率持续保持在 95%以上，各项医保待遇足额及时到位，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到位，各项医保政策性资助到位；积极开展了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加大对“两定”机构的管理，医保基金运行安全平稳；全面深入推进医保制度改革，医保信息化建设全面加强，医保经办事务办理信息化程度越来越高，医保信息平台正常使用；医保经办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群众对医保工作的满意度持续提升。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职工体检费项目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416.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526.04万元，执行数526.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年全县医疗保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市委五届二次全会和县委十九届三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思想，按照省市医疗保障局的工作部署，紧盯实现全县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一个目标”，抓住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改革和医保经办服务能力提升“两条主线”，扎实履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和医保待遇全面落实“三项职责”，确保“两定”机构管理、医保经办服务、药品耗材集中招采和巩固医疗保障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四个到位”，努力达到全县医疗保障工作管理机制日臻完善、服务水平不断优化、医保政策全面落实、基金运行安全平稳和目标任务高效完成“五个效果”。

预期目标是：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缴费率达到99.1%以上，城镇职工医疗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较上年实现增长；医保待遇及时、足额兑现到位；医保经办服务水平持续优化，三级经办服务体系运行高效；DIP支付方式改革和职

工医保门诊共济制度改革全面推进，医保基金运行安全平稳。全县干部职工和城乡居民对医保政策知晓率和医保服务满意度有较大幅度提升。

1. 抓参保缴费，夯实保障基础。一是积极利用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缴费期延长的有利时机，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新生儿、在校学生和脱保人群的参保缴费工作，确保缴费率到到 99.1%以上；二是加大与乡村振兴、民政、税务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做好脱贫人口、监测人口和特殊群体的参保缴费工作，确保参保率达 100%；三是积极做好职工医保生育保险参保缴费政策的宣传，确保参保人数较上年实现增长，力争做到应保尽保。

2. 抓服务优化，让群众更满意。一是继续巩固全省医保基层服务能力提升试点县建设成果，不断提升基层医保经办服务能力；二是深入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经办服务流程，简化程序，精简材料，努力实现医保业务经办便捷化；三是进一步加强对“两定”机构的日常管理，持续规范村卫生室医保门诊报销运行机制，确保参保群众享受医保惠民政策；四是持续深化医保系统行风建设，落实“好差评”制度，不断提升经办服务人员的服务效能。

3. 抓制度改革，提升工作质效。一是按照省市安排稳步推进 DIP 支付方式改革，确保今年在县级定点医疗机构落实到位；二是在 2023 年 1 月启动实施职工医保门诊共济制度改革，不断提升参保群众的医保待遇水平；三是持续加大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工作力度，努力降低群众就医用药负担。四

是不断提升医保信息化建设工作水平，继续推进医保业务线上办理，方便群众就医用药；**五是**广泛宣传全民健康保政策，积极推进全民健康保在我县落实，不断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全面提升全县参保群众医保待遇。

4. 抓医保宣传，助推政策落实。一是坚持多渠道、多层面，积极运用培训会、新媒体和发放宣传资料等手段，持续宣传医保政策，全面提升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二是积极开展以医保政策“五进”（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活动，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下基层走访座谈、问计问需，将医保政策面对面、一对一送到群众手中；三是积极发挥镇村医保经办服务网络体系作用，常态化做好医保政策的宣传，让参保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了解医保政策。

5. 抓基金监管，守好群众“救命钱”。一是按照省市要求建立县医保基金管理中心，加大对医保基金的全面规范管理；二是加大对定点医疗机构的日常监管力度，继续落实住院材料“三级复审”工作制度，将基金监管关口前移；三是组织实施医保基金监管“飞行检查”，不断规范医疗机构医保基金使用的程序和范围，确保群众的“救命钱”用到实处；四是组织开展“医保基金宣传月”活动，广泛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五是加大与卫健、公安、市监、司法等部门的协作，加大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净化医保基金使用环境。

6. 抓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一是扎实做好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和特殊群体的参保排查，确保参保率达100%；二是

认真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继续利用医保信息系统定期进行比对分析，及时向各镇办和有关部门推送预警信息，及时化解风险，使医保排查工作常态化；三是全面落实医保帮扶各项政策措施，确保群众医保待遇全面落实到位；四是从严落实驻村帮扶工作制度，积极做好驻村帮扶，确保包扶村经济社会健康平稳发展。

7. 抓服务体系，打造便民医保。一是牢固树立为民服务思想，持续深化医保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提升县、镇、村三级医保服务体系建设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大对镇、村医保服务机构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确保熟练掌握 24 项下沉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三是加大对镇、村医保经办机构硬件配备，多方争取资金为全县 156 个村医保服务室培训专用电脑，方便业务办理；四是加强对镇、村医保服务机构的管理，完善考评机制，提升服务效能，坚决杜绝出现“一建了之”的现象发生。

8. 抓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一是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凝聚医保团队发展合力；二是积极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不断加强对干部职工的学习培训力度，不断更新知识结构，努力适应新形势下医保工作发展的新要求；三是狠抓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开展清廉医保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预算前瞻性不够。**年初预算时，对一些支出把握不准，导致实际支出与预算有一定偏差。**2.**

相关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在预算、支出、国有资产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还不很完善，不便于精准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加强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严格控制支出，调整支出结构，严格按预算办事。通过对部门预算管理的完善，实行对公用经费综合统筹，分月计划，定额定向，节约支出，完善审批制度，确保资金的使用到位。**2.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综合素质。**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有利于预算指标的执行和分析。积极申请参与各项业务素质培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管和规范。**3.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完成	154.45	154.45		154.45	154.45		3	100%	一	
	任务 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	6.27	6.27		6.27	6.247		3	100%	——	
	任务 3	项目支出	完成	365.33	365.33		365.33	365.33		4	100%	——	
	金额合计				526.04	526.04		526.04	871.44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和办公经费。 目标 2: 开展实地调研, 为完善医保政策提供支持, 建立健全全县医疗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体系, 积极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完成医保政策宣传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更好服务于参保对象。 目标 3: 为了提高全县财政拨款单位职工身体健康。 目标 4: 保障离休老干医疗费全报。					严格执行省市医保相关决策部署, 以“基金市级统筹、医疗保障扶贫、药品带量采购、打击欺诈骗保”工作为重点, 着力提升经办机构服务能力, 加强队伍自身建设, 忠诚履职, 实干苦干, 推动我县医疗保障领域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取得了新的显著成绩, 实现基本医保全覆盖、“两病”门诊保障有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稳步推进、新医疗保障信息平台顺利上线、基金监管成效明显。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职工 15 人工资			15 人	15 人	2	2				
			打击欺诈骗保政策宣传召开医保系统工作座谈会及业务培训			100%	100%	5	5				
			财政供养人员 9484 人(含退伍军人安置工勤人员)每两年一次县处级每年体检一次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追回违规资金保障待遇落实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性			100%	100%	5	5				
			完成人员体检			100%	100%	5	5				
			确保全县 13 名离休老干就医用药全部得到保障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及工作任务时效性			100%	100%	5	5				
			2023 年度			2023 年	2023 年	3	3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和业务开展			186.88 万元	186.88 万元	5	5				
	成本指标	职工体检费			287 万元	287 万元	5	5					
		离休老干医疗费			80 万元	80 万元	5	5					
		保障待遇落实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待遇落实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工作的积极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提高全县参保人员的参保积极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群众参保积极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长期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8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职工体检费项目等 3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职工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7 万元，执行数 283.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所用项目资金全部用于体检费支出及县处级干部到西安体检发生的食交通、宿费用支出。本项目实施使全县财政供养干部职工参保人员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完成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体检人数占预计体检人数的 96%；质量指标：所有体检工作开展全部按照体检方案进行，符合相关规定；时效指标：体检工作在 2023 年 12 月底全部完成；成本指标：全年实际发生体检费用 283.1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8.64%，未达 100%主要原因是部分干部职工因故未按时进行体检。社会效益指标：通过体检进一步提升了全县干部职工的健康管理水平。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体检干部职工能及时了解自身健康状况，对疾病能够做到早发现早治疗，对干部职工健康影响是长期的。满意度指标：财政供养干部职工对体检标准、体检服务和组织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8%以上，未接到不满意的反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干部职工自我健康管理意识还不强，有些干部未按时参加体检，需要进一步做好体检工作宣传；二是体检项目绩效管理指标设置上还需要进一步细化完善，让指标更科学。

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要按照项目资金要求，按照项目实际完成进度，分期结算拨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更叫精准。

2. 离休老干医药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2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顺利保障了全县离休老干部的就医用药费用，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其中：数量指标：完成 13 名离休老干医药费报销，实际完成 23 人次报销（年中有离休老干去世）；质量指标：完成了所有离休老干的医药费用保障；时效指标：在 2023 年末完成了全部报销费用；成本指标：实际完成 23.44 万元，与年初预算 80 万相差 56.56 万元。效益指标也全部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通过回访县委老干部满意度达 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上需要进一步科学、细化。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3 万元，执行数 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县医保局各项职责履行到位，全县城乡居民参保率达 98% 以上；医保政策宣传深入，群众知晓率不断提升；医保基金监管扎实有效，经常性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基金稽核检查、“两定”机构日常管理，守好老百姓的“看病钱”“救命钱”；建立、健全全县医保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参保群众待遇保障水平；积极推动“三医”联动改革措施落地；开展药品耗材集中采购，降低了就医用药费

用; 全县推进医保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 更好服务参保群众。**数量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政策宣传 5 次, 召开医保系统工作座谈会及业务培训 3 次, 完成省级医用耗材和药品招标 6 批次。**质量指标:** 全年追回违规资金 13 万余元, 确保保障待遇全部落实, 实现医保基金监成效明显提升。**时效指标** 2023 年底全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成本指标:** 全年实际支出费用 49.00 万, 小于年初预算数。**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待遇全面落实到位, 全县群众就医用药支出降低。**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待遇全面落实到位, 群众的身体健康得到保障, 对医疗保障工作的满意度提升。**可持续响指标:** 通过工作对全县医疗保障水平提升将产生长期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参加医疗保险人员对医疗工作人员认可度和满意度超过 100%, 全年无投诉举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工作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提升; 二是围绕年度绩效目标, 对重点工作推进的考核力度还需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政策宣传, 做好医保服务。开展多形式的医保政策宣传及咨询服务, 增强企业和个人的参保意识, 进一步扩大医疗保险覆盖面, 多渠道筹措基金, 增强医保基金的抗风险能力。二是建立有效的基金管理机制, 控制医疗费的不合理增长, 杜绝医疗保障资源浪费。三是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离休老干医药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老干医药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23.44	23.44	10	29.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23.44	23.44	——	29.3%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离休老干部医药费足额及时报销			保证了全县所有离休老干部医药费及时报销到位，老干部健康得到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保障 13 名离休老干部就 医用药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保障离休老干医保全 报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2023 年底	2023 年	2023 年底	10	10	
		成本 指标	13 个离休老干预计医疗 费	80 万	23.44	10	10	按照实际离休人员报 销金额确定预算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确保全县 13 名离休老干 部就医用药全部得到保 障	100%	100%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确保全县 13 名离休老干 部就医用药全部得到保 障	100%	100%	10	10	
		生态效 益指标	提高全县参保人参保意 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长期	100%	100%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提高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事务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30	49.30	49.00	10	99.3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30	49.30	49.00	——	99.93%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开展开展实地调研，为完善医保政策提供支持，建立健全全县医疗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体系，积极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完成医保政策宣传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更好服务于参保对象。			进一步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参保率达 99.71%，全面落实各项待遇保障政策，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持续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政策宣传	2 次	5 次	10	10	
			召开医保系统工作座谈会及业务培训	各 1 次	3 次	10	10	
			完成省级医用耗材和药品招标	2 批次	6 批次	10	10	
		质量 指标	追回违规资金保障待遇落实，实现医保基金监管	≥95%	≥95%	10	10	
		时效 指标	2023 年	≥95%	100%	5	5	
		成本 指标	按项目预算管制执行费用标准	≤预算	49.00 万	5	5	
	效益 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待遇落实	≥9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待遇落实	≥9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障待遇落实	≥90%	100%	5	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长期	100%	100%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参加医疗保险人员对医疗工作人员认可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职工体检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	283.10	283.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7	283.10	283.1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财政拨款一般干部职工每两年开展一次健康体检；县处级领导干部每年开展一次体检。			完成了全县财政供养干部 2022-2023 年度体检，处级领导干部 2023 年度体检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 9484 人(含退伍军人安置工勤人员)每两年一次体检，县处级每年体检 1 次。	≥90%	96%	20	20	
		质量 指标	人员体检完成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全部人员体检时间	2023 年底	2023 年底	10	10	
		成本 指标	完成体检各项费用	≤年初预算	283.10 万元	10	10	个别职工未按时参加体检
	效益指 标(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县干部职工自我健康保健意识	不断增强	增强	20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全县干部职工健康水平的影响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全县财政供养干部职工度体检工作的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镇安县医疗保障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532229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3.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6.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6.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26.04	总计	62	526.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6.04	526.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	1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	1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	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03	503.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3	30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3.10	283.1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6.50	196.50					
2101501	行政运行	137.7	137.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8.96	48.9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84	9.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9	8.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9	8.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	8.4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6.04	160.72	365.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	14.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	14.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	9.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03	137.7	36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3	0.00	30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4	0.00	23.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3.10	0.00	283.1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6.50	137.7	58.79			
2101501	行政运行	137.7	137.7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8.96	0.00	48.9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84	0.00	9.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9	8.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9	8.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	8.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6.0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	14.52		
		9. 卫生健康支出	503.03	503.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49	8.4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6.04	本年支出总计	526.04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26.04	支出总计	52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6.04	160.72	365.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	14.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	14.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	9.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03	137.7	36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3	0.00	30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4	0.00	23.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3.10	0.00	283.1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6.50	137.7	58.79
2101501	行政运行	137.7	137.7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8.96	0.00	48.9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84	0.00	9.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9	8.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9	8.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	8.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41	30201	办公费	1.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53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2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8	30206	电费	0.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1	差旅费	0.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1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45		公用经费合计				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6	0.00	0.6	0.00	0.00	0.00		
决算数	0.32	0.00	0.32	0.00	0.00	0.00	1.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无